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 《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若干举措》

本报11月16日讯 近日,自治区党委办公厅、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若干举措》,全文如下。

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若干举措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完善统计监督机制,提高统计监督效能,服务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结合自治区实际,提出如下举措。

一、落实统计督察要求

(一)配合做好国家统计督察。主动配合国家统计督察,压实各地各有关部门在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计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履行统计职责、执行国家统计政令以及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等方面政治责任。聚焦督察重点,围绕国家统计督察要求,定期开展自查自纠。按照国家有关要求,开展盟市、旗县(市、区)统计督察试点。

(二)强化督察整改跟踪问效。加强对统计督察整改落实、重点任务推进、长效机制建设、统计环境改善等情况的监督,通过通报、约谈、专项督察等措施,压实整改责任,督促任务落实。根据统计督察和执法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组织对部分地区和部门开展督察“回头看”。建立下级向上级报告年度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工作制度,下级党委和政府每年2月底前向上级党委和政府报告本地区上一年度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落实情况。

二、加大统计执法力度

(三)完善统计执法机制。加强专业化统计执法能力建设,严格执行统计违法案件查处规程,确保统计违法案件受理、立案、调查、处理各环节依法依规开展。拓宽统计违纪违法问题线索来源,统筹运用统计督察、巡视巡察、数据核查等手段,提升发现问题线索的能力。完善统计违纪违法问题举报制度,及时处理举报问题。完善统计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移送机制。修订自治区统计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盟市、旗县(市、区)统计机构要切实承担起统计执法检查的职能职责,高质量、高标准完成所承担的执法任务。强化统计执法检查发现问题反馈,自治区、盟市两级统计部门要及时向被检查盟市和旗县(市、区)政府反馈年度执法检查情况,提出整改意见。建立统计违纪违法责任倒查机制,健全统计违纪违法责任处分处理建议制度,完善重大统计违纪违法案件通报曝光制度,严肃查处利用职权实施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责任人。

(四)提升统计执法检查效能。严格落实统计执法“双随机”抽查制度,实现常规执法与专项执法相结合、执法检查与问题整改“回头看”一体推进。加快填补旗县(市、区)统计执法空白,推动实现年度统计执法检查地区全覆盖、指标全覆盖。扎实开展统计部门与市场监管领域等相关部门的联合执法,积极探索对部门统计执法检查

的有效方式。加快统计执法监督信息化建设,积极推进大数据在统计执法检查中的运用,强化部门协作与资源共享,提升执法综合效能。

(五)强化统计数据质量核查。统计部门和有关部门要逐级落实统计数据质量审核责任,建立健全数据质量核查与评估制度,推动统计数据核查规范有序开展。加强对源头数据的核查,及时消除数据质量隐患,依法移送数据核查中发现的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加强部门、旗县级统计部门、工业园区、苏木乡镇、企业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确保基层统计数据真实准确。统计部门要定期对涉及统计工作的文件和做法开展检查,发现违反统计法律法规的,及时清理纠正。

(六)强化统计领域诚信建设。完善统计信用体系建设,推动实现诚信统计正向激励与统计违法警示教育并重。积极开展统计诚信企业选树工作,对统计诚信达标企业进行正向激励。严格执行统计严重失信企业认定标准和程序,按照国家要求在信用中国(内蒙古)网站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公示并实施联合惩戒。

三、依法独立履行监测评价职能

(七)强化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和重点领域发展监测评价。重点监测自治区重大发展战略实施情况以及中长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等,突出反映创新驱动、乡村振兴、扩大内需、新型城镇化、碳达峰碳中和和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等重大决策部署,以及沿黄流域、呼包鄂榆乌一体化、东部振兴等区域协调发展安排部署的落实情况。探索建立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的统计监测指标体系。

(八)深化经济运行情况监测分析。不断优化地区生产总值、民营经济、数字经济、服务消费、文化产业、健康养老等的统计方法和监测体系。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年度预期目标,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区域运行情况开展监测分析,及时研判就业、居民收入、工业、投资、消费、进出口、服务业等的月(季度)运行走势与特点,有效揭示经济发展中的结构性、苗头性和倾向性问题,做到动态监测要快、分析研判要准、对策建议要实。

(九)加强重大风险监测。综合运用客观数据分析和微观市场主体运营情况调查,加强对经济社会发展中潜在风险的预警预判,有针对性地提出对策建议。及时分析重大疫情、自然灾害、安全事故等对经济社会产生的不良影响和冲击,强化风险防范应对,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十)加强群众反映突出问题调查。建立快速响应的统计调查机制,密切监测“米袋子”、“菜篮子”等重要民生商品,煤炭电力等重要能源产品供应和价格变动等。加强对旅游、文化、体育、健康、养老等产业发展情况的统计监测,真实客观反映民生福祉水平。跟踪监测民生实事项目实施进展,及时反映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的短板弱项和难点问题。加强社情民意调查工作。

(十一)加强领导干部担当作为方面统计监督。重点监督领导干部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方面是否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工作安排,是否存在履职不力、

担当作为不够甚至弄虚作假、欺上瞒下等问题,充分利用统计数据综合性、基础性、客观性特点,防止“数字上的腐败”。

四、加强对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的统计监督

(十二)推进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统计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对各地推动高质量发展工作的总体情况开展监测评价,坚持定性定量相结合,客观反映高质量发展进程中的优势和短板弱项,重点监督各地各部门是否存在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不力,只追求速度规模、不注重质量效益,只求短期利益、不顾长远发展等问题。

(十三)夯实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工作基础。统计部门要加强对参与绩效评价部门的业务指导,建立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考核统计情况通报制度,加强评价考核指标的监督管理。相关部门要严格落实评价办法和统计制度,制定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工作操作规程,确保评价指标数据真实可靠。加强绩效评价考核人才队伍建设。

《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若干举措》答记者问

近日,自治区党委办公厅、政府办公厅公开发布了《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若干举措》(以下简称《若干举措》)。自治区统计局有关负责人就《若干举措》相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请介绍一下《若干举措》出台的背景和意义?

答: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统计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统计工作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党中央、国务院先后出台了《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等一系列事关统计工作改革发展的重大文件。2021年年底,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又下发了《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对统计监督工作作出新部署、提出新要求。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意见》精神,完善统计监督机制,提高统计监督效能,服务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自治区党委办公厅、政府办公厅印发了《若干举措》。

问:《若干举措》提出了哪些具体措施?

答:一是配合做好国家统计督察,强化督察整改跟踪问效。主动配合国家统计督察,压实各地各有关部门政治责任。围绕国家统计督察内容,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开展盟市、旗县(市、区)统计督察试点。加强对统计督察整改落实、重点任务推进、长效机制建设、统计环境改善等情况的监督,通过通报、约谈、专项督察等措施,压实整改责任,督促任务落实。

问:《若干举措》的主要亮点有哪些?

答:一是开展统计督察试点。中央《意见》明确,“推动有条件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对市县开展统计督察”。《若干举措》结合自治区统计工作实际,提出开展盟市、旗县(市、区)统计督察试

五、建立健全协同配合机制

(十四)建立健全统计监督与巡视巡察监督协同配合机制。建立健全统计监督与巡视巡察监督的信息日常沟通、监督前情况通报、监督期间协作配合、监督成果共享运用等工作机制,及时向巡视巡察机构提供对被巡视巡察地区(单位)开展统计监测评价、统计督察、统计执法检查的情况和发现的涉嫌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等重要问题线索。

(十五)推动统计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审计监督贯通协同。建立健全信息沟通、线索移送、结果共享等方面的工作机制。强化统计部门与纪检监察机关、审计部门在查处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案件中的协同配合,实现精准对接,推动统计造假问题依规依纪依法处理到位。

(十六)加强统计部门与组织人事部门的工作协调。将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考核、防范惩治统计造假等统计监督情况作为组织人事部门考核、评价、任免、奖惩领导干部的重要参考。

(十七)建立统计部门与有关部门的协调联动机制。健全部门信息共享协作机制,建立并完

善统计部门与机构编制、发展改革、工信、商务、民政、市场监管、税务、金融、海关等部门间的数据共享制度,拓展信息共享范围和深度。强化协调联动,推进信息共享,实施综合评价,加强成果运用,确保统计监督提出的措施建议落地见效。

六、加强组织保障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重视和支持统计监督工作,听取统计监督工作情况汇报,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要问题。要加快人才培养使用,完善评价激励机制,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统计干部队伍。要加快统计现代化改革,推动科技赋能,建设智慧统计。要落实数据安全责任,切实保障和维护统计数据安全。各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统计监督工作要求,强化统计规范化建设,认真履行部门统计职责,主要负责人要自觉接受统计监督。统计部门要切实承担起实施统计监督主体责任,加强组织实施和综合协调,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问题,凝聚统计监督工作合力。财政部门要将落实统计监督有关工作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做好必要保障。

五原县“新型城镇化+全域旅游”建设美丽乡村

□本报记者 图古斯毕力格
通讯员 鄂佳

初冬时节,走进五原县隆兴昌镇联星光伏新村,平坦干净的道路两旁,白墙黛瓦的房屋错落有致,家家户户院子和屋顶上的太阳能光伏发电板熠熠生辉。村里配套建设了幼儿园、标准化卫生室、文化活动室、便民连锁超市等基础设施,高标准现代化养殖园区也落户于此。整个村容村貌整洁大气,村民从居住到生产生活实现了就地城镇化。

联星光伏新村是五原县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农民生活水平、加快城乡一体化进程的一个缩影。近年来,五原县坚持乡村振兴与新型城镇化两手一起抓,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以城乡融合发展为方向,优化城镇布局,提高城乡建设和公共服务水平,让五原县更加宜居宜业宜游。

本报包头11月16日电(记者 吕学先)11月13日一大早,包头市土右旗苏波盖乡美岱桥村袁发小家就来了几位客人,他们是村里乡风文明评分小组的工作人员,是来检查卫生的。

院里有乱堆的杂物?室内有没有烟头、蜘蛛网?厕所有没有污垢、粪便?个人卫生怎么样?院里的卫生、家里的卫生和个人卫生都要检查,大大小小十几项,逐一打分评判。满分100分,袁发小最终获得96分,进入村里卫生户前五名。

工作人员发给袁发小一张分值为5分的“文明新风卫生户”兑换卡。凭这张积分卡,袁发小可以到村里的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文明积分超市兑换生活用品。

获得积分就能兑换生活用品,这是美岱桥村正在尝试的积分制管理模式的一项内容。为大力培育文明乡风,推进乡村治理,美岱桥村在充分征求村民意见基础上,制定公布《美岱桥村“乡风文明新风”积分实施方案及细则》。建立由包村

目标,五原县建成镇村级污水处理厂站20个、小型污水处理设施18个,生活污水乱排乱放得到有效管控。推广“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镇处理”的垃圾分类处理模式,建成大型垃圾处理厂2处、垃圾焚烧处置站6处、垃圾转运站12座,垃圾收集点500多个,聘用保洁员959名,90%以上的村庄垃圾得到了有效治理。共完成改厕数量30357户,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86.2%以上。建成农村公路2700公里,完成村巷硬化1700公里,基本实现了硬化道路“村村通”“户户通”。建成547个村民健身广场、228个村组文体活动室,全县782个村庄全部完成村屯绿化,创建美丽庭院10240户,实现了生态宜居。

不仅如此,五原县将全域旅游发展与新型城镇化有机结合,以乡村旅游示范点 and 重点项目建设为重点,以自然风光和人文资源为抓手,推动“旅游+”产业融合发展。

2021年,五原县隆兴昌镇旧城村依

托“五原县抗战纪念馆”,被确定为全国红色美丽乡村试点,同时延伸建成了18个旧城村史馆、学悟馆,刘桂清育仁小学史馆等红色展馆,开辟了“一条独具特色的‘红色记忆’旅游路线,让越来越多参的游客对五原抗战、五原县誓师等红色故事有了深入了解。“这里的红色旅游资源非常丰富,带着小孩子们过来接受爱国主义教育,我觉得非常有必要。”到五原县抗战纪念馆参观的游客纷纷表示。

“面对新形势,五原县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以促进农民就业增收和满足居民休闲消费需求为目标,将培育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作为统筹城乡发展、加快农业农村结构战略性调整、建设美丽乡村的重要手段。全县以农耕文化为魂,以美丽田园为韵,以生态农业为基,以创新创造为径,以古朴村落为形,精心打造城乡统筹的示范区、产业集聚区、环境优美的生态区,做活做足‘新型城镇化+全域旅游’文章。”五原县委常委、副县长孙志刚说。

明户、道德模范等先进典型张榜公布,积分高的家庭可以优先参与美丽庭院、文明家庭等评选活动。每次名单公布都吸引了很多村民围观,成了村里的大事。

“小积分”解决了“大问题”。积分制实施以来,提升了村民参与乡村治理的积极性和荣誉感,村容村貌发生了显著变化。村民袁发小很感慨:“村里干净了,家里也干净卫生了,人们的心情也变得更好了。”村民张福利发现,积分制实施以来,村里邻里间的纠纷变少了,文明意识增强了,生活质量越来越高了。土右旗苏波盖乡党委书记王红艳表示,我们力图通过这样的方式,以一户带一村,一村带一乡。

像苏波盖乡一样,近年来,土右旗在乡镇村庄大力推动移风易俗,遏制乡村陋习,大力培育乡村文明,大力培育新型农民,培育优良家风,培育新乡贤文化,一幅幅科学规划布局美、设施完备生活美、村容整洁环境美、服务健全身心美、创业增收致富美、乡风文明和谐美的美丽乡村新画卷正徐徐展开。

《内蒙古自治区碳达峰实施方案》答记者问

■上接第11版

问:《实施方案》对绿色低碳科技创新行动部署了哪些重点任务?

答:科技创新是实现碳达峰的关键支撑,《实施方案》主要从四个方面对绿色低碳科技创新行动作出部署。

一是完善绿色低碳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推行“揭榜挂帅”、“赛马”等机制,实施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重大示范工程,引导创新资源向“双碳”领域集聚。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科技企业联合上下游和“产学研金”力量组建创新联合体,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系统提升科技创新的体系化能力。

二是加强绿色低碳技术创新能力建设和人才培养。加快科技团队和人才引进培养,提高对“双碳”领域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团队的资助力度。优化创新平台基地,推进平台、项目、人才一体化实施,发展壮大青年人才、领军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队伍。

三是强化应用基础研究。聚焦稀土、化石能源清洁低碳利用、石墨(烯)、储能、氢能、新型电力系统、节能等重点领域,加强基础性、原创性、前沿交叉性技术

研究,推进基础研究、技术开发与成果转化的协同创新,加快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四是提升绿色低碳技术攻关和推广应用。推进产业链和创新链深度融合,在能源替代转型、工业过程重塑和碳汇能力提升方面“三端”发力,组织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和绿色低碳技术集成示范,加速绿色低碳发展。

问:《实施方案》提出了哪些政策保障措施?

答:一是建立健全标准体系。紧跟国家碳排放统计核算工作节奏,完善我区碳排放核算方法体系,研判能耗发展趋势,加强预警管理。推进相关地方标准制定修订工作,健全完善自治区绿色标准。二是完善财税价格金融政策。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全面落实资源综合利用、节能节水税收优惠政策。严格落实绿色电价政策。完善绿色金融体系,引导金融机构向具有显著减碳排效应的项目提供优惠利率融资。鼓励社会资本以市场化方式设立绿色低碳产业投资基金。三是建立健全市场化机制。加强碳排放数据质量监管,积极推行合同能源管理,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完善林草碳汇多元化、市场化价值实现机制。

简讯

本报呼和浩特11月16日讯 为切实化解涉法涉诉信访突出问题,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委政法委多措并举、攻坚克难,提前完成了涉法涉诉“百日攻坚”化解任务,化解率达100%。(刘慧芳)

本报乌兰察布11月16日电 11月12日,因降雪冰冻天气,察右后旗一处线路设备超负荷运行,导致供电支线A相断线,影响了7个台区1000多户居民和1个加气站台区的正常用电。察右后旗供电公司风雪天,经过近3个小时的抢修,终于恢复了供电。(杜海峰)

本报鄂尔多斯11月16日电 本轮疫情发生以来,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准旗分中心细化车辆通行证审核,保证拉运重点生产生活物资的车辆走得快、走得稳。截至目前,该中心累计发放重点物资运输车辆通行证31200余张,切实保障了货运高效畅通和企业供应链的稳定。(李知敏)

本报巴彦淖尔11月16日电 “百日行动”开展以来,杭锦旗双庙镇派出所办理行政案件27起、刑事案件4起、矛盾纠纷排查46起,通过严查、严管、严控、严打震慑各类违法犯罪,营造安全有序的社会治安环境。(曹洪戈)

本报乌兰察布11月16日电 11月11日,乌兰察布市化德县迎来今年首场大范围大风降雪降温天气,最低温度已降至零下10摄氏度以下,电网安全运行风险明显增加。化德供电公司结合冬季供暖用电负

荷大增的特点,组织各供电所人员开展迎峰度冬保供电专项行动,对查出的设备缺陷进行一次性清缴整治,确保电网安全稳定运行。(马国杰)

本报通辽11月16日电 通辽市公安局科尔沁分局把追逃工作作为提高破案率的重要抓手,“百日行动”开展以来,成功让201名网上在逃人员归案,占全市公安机关抓逃总数的62.03%,同比提高219.04%,追逃成效居全市第一。(孙民)

本报乌兰察布11月16日电 为表彰先进,鼓舞士气,察右后旗公安局日前为在“百日行动”、疫情防控等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警务人员颁奖到岗,勉励大家要再接再厉,再立新功。并号召全体民警辅警要以他们为榜样,推动新时代公安工作开创新局面。(靳丽颖)

本报通辽11月16日电 为做好监管场所疫情防控工作,开鲁县拘留所在通辽市监管支队的指导下,统筹规划布局,建设备勤场所,充分保障防疫备勤工作正规化、常态化开展,提升了防疫工作安全性、可控性。(宋国强)

本报鄂尔多斯11月16日电 连日来,杭锦旗交管大队为参加核酸检测的群众分发交通安全宣传贴,宣传交通安全知识、传播文明交通理念的作用,受到广大市民的欢迎。(李兴欣)

本报乌兰察布11月16日电 察右中旗供电公司以共产党员服务队为主力,在深入街道、社区和嘎查村组开展疫情志愿服务的同时,积极为卡口值班、定点医疗服务队做好供电保障,全力护航城乡居民安心用电。(常莎)